



中国东北民族史

下 卷

东北史者，东北民族活动之历史也。

无东北民族，则无所谓东北史。

故述东北史，必以民族居首焉。

ZHONGGUO DONGBEI
MINZUSHI

主编/姜维公 分卷主编/朱兴义 苑宏光



中国东北民族史

新书

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编

民族出版社出版

民族出版社
出版社

民族出版社出版



中国东北民族史

下 卷

ZHONGGUO DONGBEI
MINZUSHI

主 编 姜维公

分卷主编 朱兴义

苑宏光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 数据

中国东北民族史:全3册/姜维公主编.--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14.5

ISBN 978-7-5472-2107-5

I .①中… II .①姜… III .①民族历史—东北地区 IV .①K28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88614号

ZHONGGUO DONGBEI MINZUSHI

中 国 东 北 民 族 史 (全3卷)

主 编 / 姜维公

出 版 人 / 孙建军

责 任 编 辑 / 王 非

责 任 校 对 / 张雪霜

封 面 设 计 / 柳永泽

出 版 发 行 / 吉林文史出版社(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网 址 / www.jlws.com.cn

印 刷 / 长春市东新印刷厂

版 次 /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 720mm×1000mm 1/16

字 数 / 1060千

印 张 / 66

书 号 / ISBN 978-7-5472-2107-5

定 价 / 150.00元

目 录

第六编 东胡族系的鼎盛时代:蒙古(13世纪初—15世纪中叶)	1
第二十六章 蒙古族的鼎盛时代:元	
第一节 元朝的建立与发展	3
一、蒙古汗国的建立与发展	3
二、元朝的建立与发展	10
第二节 元朝的政治制度	12
一、行政机构的设置	13
二、军事制度的确立与发展	19
三、法律、铨选和赋役制度的完善	20
第三节 元朝的经济与文化	25
一、元朝经济的发展	25
二、元朝文化的发展与繁荣	29
第四节 元朝的灭亡	32
第二十七章 13—15世纪的东北民族	
第一节 13—15世纪东北民族分布格局	35
第二节 蒙古族的鼎盛与东部各部的迁徙	46
一、蒙古族的鼎盛	47
二、蒙古族经济的发展	50
三、蒙古族文化与社会风俗	57
四、蒙古族东部各部的迁徙	64
第三节 汉族向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	69
第四节 女真族各部的重组与演变	76
一、女真人蒲鲜万奴建立东夏国	76

二、女真族各部的重组与演变	81
三、13—15世纪女真族经济的发展	86
第五节 再度活跃与消失的契丹族	88
第二十八章 东北民族与周边地区的关系	92
第一节 蒙古族的对外征服	92
一、蒙古灭西夏	93
二、蒙古灭金	94
三、蒙古灭宋	96
四、蒙古统治西藏	98
五、蒙古西征	103
六、蒙古征高丽	109
七、蒙古征日本	112
第二节 朝鲜族的迁徙与流动	113
第三节 从黑龙江口到库页岛：吉里迷与骨嵬	117
一、吉里迷与乞列迷	117
二、骨嵬	120
第四节 色目人进入辽阳行省	122
第五节 东北民族与中央的关系	127
一、元代中央政府对东北各族的管辖	127
二、明代中央政府对东北各族的管辖	129
第七编 肃慎族系的鼎盛时代：满族(15世纪中叶—19世纪末)	135
第二十九章 满族的鼎盛时代：清	137
第一节 明代女真人	137
一、女真诸部南迁与分布	137
二、努尔哈赤统一女真各部	141
三、后金建国与发展	144
四、八旗制度	147
第二节 清朝的建立与发展	150
一、清太祖征战黑龙江流域	150

二、清太宗统一黑龙江流域	153
三、统一蒙古科尔沁部	155
四、清政府对归附诸部的管理	156
第三节 清朝的政治制度	159
一、中央政治制度	159
二、地方政治制度	164
三、东北地方民族区域统治制度	167
第四节 清朝的灭亡	176
第三十章 15—19世纪的东北民族	180
第一节 15—19世纪东北民族分布格局	180
第二节 统治民族满族	183
一、满洲(满族)名称	184
二、满族的经济生活及社会组织	188
三、满族文化	192
四、满族风俗	201
第三节 东胡后裔蒙古族	210
第四节 渔猎部落	224
一、库雅喇与恰喀拉	225
二、赫哲族	233
三、锡伯、卦尔察	244
四、索伦诸部	252
五、费雅喀与库页	275
第五节 回族	277
第六节 朝鲜族	282
第三十一章 东北民族与周边民族的关系	288
第一节 满族的南下	288
第二节 封禁与开禁:汉族北上	291
第三节 远戍的锡伯人	300
第四节 东北民族与中央的关系	302

一、东北民族与明朝的关系	303
二、东北民族与清朝的关系	307
第三十二章 东北民族格局的变化	318
第一节 面对沙俄侵略者	318
第二节 闯关东的汉族	322
第三节 变化中的满族和蒙古族	326
一、满族	326
二、蒙古族	329
第四节 聚居与散居:朝鲜族、回族	333
一、朝鲜族	333
二、回族	339
第五节 消逝中的渔猎社会	343
一、鄂伦春族	343
二、鄂温克族	347
三、赫哲族	350
四、费雅喀族	353
第六节 东胡血脉:达斡尔、锡伯	356
一、达斡尔族	356
二、锡伯族	359
第七节 新的东北民族分布格局	361
第三十三章 东北民族与周边地区的关系	363
第一节 东北现代疆域的形成	363
第二节 通商带来的文化影响	368
第三节 共同的历史命运	373
后记	376

第六编 东胡族系的鼎盛时代：蒙古

（13世纪初—15世纪中叶）

第二十六章 蒙古族的鼎盛时代：元

13世纪初，一个新兴的游牧民族共同体——蒙古族，崛起于东北的西部地区。1206年，成吉思汗统一了蒙古高原上的各游牧部落，创建蒙古汗国。在随后的半个多世纪里，他不断地对周邻地区发动征服战争，建立了地域广大的蒙古帝国。蒙古族所建立的元朝，结束了我国历史上较长时期的分裂割据局面，为元朝以后的历史发展及长期统一奠定了基础。元朝的统一，促进了国内各民族之间经济、文化的交流和边疆地区的开发，在我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与发展历程中，占有重要地位。

第一节 元朝的建立与发展

元朝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由少数民族建立的大一统封建王朝，它的建立者蒙古族起源于中国东北的西部地区。元朝统治者在保留部分蒙古旧制的同时，兼采传统的中原王朝制度，对各民族采取“因俗而治”的统治方针，强化对各少数民族地区的管理。元朝的一些制度承前启后，对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元朝疆域广大，海陆交通发达，不仅加强了边疆民族地区与内地的政治经济联系，而且促进了中西文化交流，为明、清大一统王朝的建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蒙古汗国的建立与发展

12世纪前后，在我国东北西部蒙古草原边缘地带的蒙古诸部逐步发展起来，先后统一了蒙古高原上大大小小的游牧部落，1206年，蒙古各部在斡难河（今鄂嫩河）畔召开了忽里台（大聚会），会上一致推戴铁木真为全蒙古的大汗，尊为成吉思汗，建立了强大的蒙古汗国，控制了东及兴安岭，南邻金王朝，西括阿尔

泰山,北至贝加尔湖的广大草原地区。

成吉思汗参照北方游牧民族的传统习俗,并根据蒙古建国时的实际情况,草创大蒙古国的各项政治军事制度。其中,领户分封制、怯薛制及断事官的设置,是大蒙古国初建时最重要的三项制度。大蒙古国半个世纪的草原本位统治,深刻地影响了以后元朝的历史。^①

一是千户制度(亦称领户分封制度)。

领户分封,就是把各部的牧户编为十户、百户、千户和万户,并设十户长、百户长、千户长和万户长。万户长和千户长由大汗直接封任。万户长及千户长按其等级高低,领有一定范围、大小不等的封地,并领有封地内数量不等的封户。领地内的人民被强制性地固定在封区之内,接受该区域领主的剥削和奴役。牧地内的牧民向领主服役、纳贡,平时从事畜牧业劳动生产,战时自备鞍马、武器和粮食,随从领主出征,履行兵役义务。^② 战事的需要加强了千户制,巩固了以个体牧民为基础的封建经济关系。^③

千户制管理形式是蒙古管理部落的最主要手段之一。^④ 这种具有草原特点的封建领户分封制,是一种生产组织与军事、行政组织相结合的制度。^⑤ 蒙古汗国千户制的实行,使得地缘关系和血缘关系共同存在于大蒙古国内。^⑥ 在这种制度下的牧民,是介乎于奴隶与自由民之间的封建牧奴。千户制的确立和巩固,使蒙古社会由奴隶制跨入封建制。^⑦ 享受领户分封的首先是宗亲,主要包括成吉思汗的母亲、儿子和弟弟妹妹,这些人被列为“黄金家族”。^⑧ 拥有众多土地的黄金家族,不仅有统治受封领地的特权,而且在政治地位上也远超所有附属他们的异姓领主。

^① 张帆:《元朝的特征》,《学术思想评论》第一辑,辽宁大学出版社,1997年。

^② 林幹:《东胡史》,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206—207页。

^③ 苏和:《蒙古古代社会制度和战争的关系》,《内蒙古社会科学》,1985年第6期。

^④ 安俭:《蒙古族部落制管理形式初探》,《西北史地》,1998年第3期。

^⑤ 陈献国:《蒙古族经济思想史研究》,辽宁民族出版社,2004年。

^⑥ 杨茂盛:《蒙古的宗族部族及其民族与国家的形成》,2003年第4期。

^⑦ 吴柏春:《试论领户分封制》,《内蒙古民族师院学报(汉文版)》,1990年第1期。

^⑧ “黄金家族”的界定与内涵,也随着汗位继承的变化而有所改变,忽必烈以后浓缩为成吉思汗四子后裔。参见刘迎胜《从七室之祀到八室之祀》,《元史论丛》第十二辑,内蒙古教育出版社,2010年,第1—20页。

对异姓功臣成吉思汗主要依据其在建立汗国过程中的忠诚程度、功劳大小、才能高低而区别分封。当时被封为万户长的有 4 人，被封为千户长的有 95 人。如，成吉思汗任命木华黎为左手万户，管领东边直至哈刺温山（今大兴安岭）方面的诸千户；博尔术为右手万户，管领西边直至按台山（阿尔泰山）方面的诸千户；纳牙阿为中军万户，豁儿赤领巴阿邻部三千户，加上塔该、阿失黑二人所管诸族百姓，合为万户，管辖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一带的林木中的百姓。^①

万户只具有军事性质，千户则是大蒙古国的基本军事和行政单位，故而称为“千户分封制”。这种层层隶属的组织系统及其官员，在政治上加强了汗和那颜贵族对全体蒙古牧民的统治，在军事上更有利于迅速动员后备兵源。^② 千户制是大蒙古国赖以存在的社会基础，是蒙古国家统治体制中的重要一环。^③ 通过千户授封制度，成吉思汗把蒙古高原有效地置于自己的统一控制之下。^④

二是严格推行护卫军即怯薛制度。

怯薛意为轮流值宿卫，在元代则专指禁卫军，为元代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⑤ 为了加强大汗的统治，成吉思汗任命最亲信的那可儿博尔忽、博尔术、木华黎、赤老温四家族世袭四怯薛之长。在四怯薛中，实际上主要由赤老温家族之外的三大家族来担任，但承袭职位的并不完全是三大家族的后代。^⑥

怯薛是蒙古汗国早期最高政权机构，^⑦ 其职能经过不断的演变，除以护卫为主外，还负责服侍皇帝起居以及各种重要活动。^⑧ 忽必烈在“怯薛”的基础上扩充了中央宿卫军。至元文宗时期，这支队伍人数达到 20 万，占元朝 100 万军队的五分之一，^⑨ 成为朝廷的一支重要的常备精锐部队。^⑩

^① 韩儒林：《元朝史（上）》，人民出版社，2008 年，第 79 页。

^② 高文德：《元朝时期的官制》，《民族研究》，1991 年第 5 期。

^③ 赵云田主编：《北疆通史》，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 年，第 328 页。

^④ 周良宵、顾菊英：《元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年，第 115 页。

^⑤ 刘晓：《元代怯薛轮值新论》，《中国社会科学》，2008 年第 4 期。

^⑥ 叶新民：《元代的宿卫制度》，《元代史新探》，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1983 年。

^⑦ 吴柏春、谢云峰：《试述蒙古汗国时期的怯薛制》，《内蒙古民族师院学报（汉文版）》，1991 年第 2 期。

^⑧ 崔树华、杰轩：《试论元代军事制度的民族特征》，《蒙古学信息》，2000 年第 3 期。

^⑨ 刘展：《中国古代军制史》，军事科学出版社，1992 年，第 381、384 页。

^⑩ 晓克：《北方草原民族侍卫亲军制初探》，《中国·内蒙古第四届草原文化研讨会论文集》，2007 年 8 月。

怯薛的骨干是贵族子弟,^①最初来自古代蒙古以战士资格为氏族和部落首领服役的自由人——那可儿,其身份相当于亲军或卫士,位在千户那颜之上,并享受各种特权。^② 怯薛的组成是从千、百户及自身之子中,选择有技能、身体好的充任,并根据官位高低,允许各率若干扈从入怯薛。^③

后来,怯薛出身者中,很多是被征服各国的王族、大臣、近臣、贵族世家、大族、军事长官等上层人物,在蒙古对被征服各国、各族的统治方面,元朝怯薛制起到很大的怀柔、牵制作用。被吸收入怯薛的人,除质子外,尚有“军功”“来归”“才俊”“世袭”“财物”等,其中汉、南人被吸收入怯薛的最重要契机为“才俊”,元世祖统治中国时,颇注意博访汉、南人知识分子,将他们吸收入怯薛。蒙古色目怯薛出身者家族,及元宪宗以前归附蒙古的汉人怯薛出身者家族,被承认为勋旧世家。元成宗时起,禁止汉、南人加入怯薛,以免汉、南人在元朝统治阶层核心怯薛中的比例扩大。^④

怯薛是元王朝政治体制中的特殊组织,元代高级官员多出身怯薛,怯薛出仕后仍保留原先职务,而且怯薛世职是他们真正身份和地位的标志,^⑤由于怯薛根脚显赫,地位尊宠,与皇室关系密切,常被朝廷选为使臣出使。派遣怯薛承担出使任务是元代使臣出使的一个重要特征,这与蒙古早期的家臣制有着深厚渊源。^⑥

怯薛是草原游牧社会的产物,它兼有帝王的亲卫、质子和贵族子弟训练学校等性质。在元代,充当怯薛成为那颜阶级做官的最便捷途径。^⑦ 在元朝机构的汉化过程中,怯薛是受汉化影响最少的一个,是具有保守性、贵族性,享有许多政治经济特权的集团。^⑧ 作为蒙古国三大旧制之一的怯薛,不仅是元朝军事宿卫体系

^① 达力扎布编著:《蒙古史纲要》,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47页。

^② [苏联]符拉基米尔佐夫:《蒙古社会制度史》第三章第一节,刘荣焌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

^③ 谈运泽:《蒙古的统一与成吉思汗军队的组建》,《江汉论坛》,1983年第2期。

^④ [日]片山共夫:《关于元朝怯薛出身者的家世》,《关于元朝的昔宝赤——以怯薛的二重构造为中心》,收入[日]内田吟风:《北方民族史与蒙古史译文集》,余大钧译,云南人民出版社,2003年。

^⑤ 屈文军:《元代怯薛新论》,《南京大学学报》,2003年第2期。

^⑥ 苗冬:《元代怯薛遣使初探》,《云南师范大学学报》,2009年第4期。

^⑦ 韩儒林:《元朝史(上)》,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82页。

^⑧ 萧启庆:《元代的宿卫制度》,《元代史新探》,台湾文丰出版公司,1983年。

的核心,而且构成了长期合法或非法插手朝政的特殊政治势力,有元一代中央政治始终受到怯薛势力的影响或左右。^①

元代双重身份的官员重怯薛世掌、轻外廷职事的原因在于,怯薛组织是巩固其成员同君主间主奴关系的工具,而在元朝家产制统治方式下,做君主的奴婢是臣民的一种荣耀;元代近侍怯薛除了作为高级官员的主要来源外,还有诸多“干预朝政”的行为。即使在中书省设立以后,也仍然有权处理宫禁事务。^② 怯薛作为大汗的近侍,经常接受大汗的派遣处理各种政务,发挥中央行政长官的职能,在蒙古国的政治生活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③

三是设置大断事官。

大断事官是大蒙古国的最高行政长官,断事官的主要职能是执行封建国家的法律,惩罚一切敢于违反统治秩序的人,对于维护新兴的封建阶级的利益至为重要,成为与万户并列的重要官职。^④ 大断事官管辖的范围相当广泛,主要包括审断刑狱、诉讼,职掌司法以及民户的分配。从窝阔台汗开始,燕京、别失八里等地即有大汗派遣的大断事官长驻,负责总揽当地民政。中原汉人以金代的行台尚书省制相比附,称之为“行尚书省”,大断事官制在忽必烈即位之初仍一度被沿用。^⑤ 从成吉思汗到忽必烈初年,大断事官一直保持着“丞相”的地位。

失吉忽秃忽根据成吉思汗“凡断了的事,写在青册上”的指示,编成名为“扎撒黑”的习惯法,以此为据来判决各种案件。领民的户口登记于青册上,由大断事官职掌户口青册,主管赋敛事务。此外,在诸王、勋臣的份地内也设有断事官,处断份地内的刑狱和职掌户口青册,主管赋敛等事务。^⑥ 至此,从中央到各封地

^① 李治安:《怯薛与元朝政》,《中国史研究》,1990年第4期。

^② 屈文军:《元代怯薛新论》,《南京大学学报》,2003年第2期。

^③ 周良宵、顾菊英:《元代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436—443页。关于怯薛制的研究还见:[日]箭内亘:《元朝怯薛考》,《蒙古史研究》,刀江书院,1930年;[日]森平雅彦:《元朝怯薛制度与高丽王族》,《史学杂志》,2001年,第110—112页;宫海峰:《元代制度中的若干蒙古文化因素考察》,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0年12月。

^④ 李涵:《蒙古前期的断事官、必阇赤、中书省和燕京行省》,《武汉大学学报》,1963年第3期;周清澍:《元蒙史札》,内蒙古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726—742页。

^⑤ 姚大力:《从“大断事官”制到中书省——论元初中枢机构的体制演变》,《历史研究》,1993年第1期。

^⑥ 韩儒林:《元朝史(上)》,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85页。

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的司法、行政体制。元代的中书省其实是大蒙古国时期大断事官机构的延续。^①

成吉思汗建国后,命令畏兀儿塔塔统阿以回鹘(畏兀儿)字母拼写蒙古语,创制了蒙古文字,教授蒙古贵族子弟学习。从此,发布命令、登记户口、记录案件都使用回鹘式蒙古文。与此同时,成吉思汗在掌印、狩猎、马匹等牲畜的管理与经营、官帐的筑建、军务的总管、军需的供应等方面都进行了整顿,皆有定制。^②所有的一切均表明,蒙古人的原始氏族制社会已为阶级社会所取代,蒙古人的国家政权正式产生。^③

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草原各部落之后,立即开始向外扩张。蒙古西征共三次,即成吉思汗西征(1219—1223年)、拔都西征(1236—1242年)和旭烈兀西征(1253—1260年)。在西征的过程中,蒙古军横扫欧洲,所向无敌,给欧洲各国造成极大震动。^④

成吉思汗建国初即采取分封制度,将诸弟及外戚分封在东蒙古地区为东道诸王,在西征之后则分封了诸子。长子术赤的封地在也儿的石河西、乌拉尔河东、花剌子模以北的钦察草原,向西包括斡罗思,南至高加索,北近北极圈,称钦察汗国或金帐汗国。次子察合台封地在畏兀儿至河中草原之间的广大地区。三子窝阔台的封地在金山之西及叶密立、博霍地区,比前两个汗国都小得多。忽必烈即位后将旭烈兀分封到波斯地区,形成伊儿汗国。这就是所谓的蒙古四大汗国。^⑤

大蒙古国实行了土地分封制度,各汗国为了便于统治,逐渐采用了适于本土的新法度,尊崇本地信仰的宗教势力。^⑥钦察、察合台、伊儿汗国虽然短期内与蒙古汗国保持着臣属关系,但由于地域偏远,民族复杂,文化差异较大,蒙古汗国难以长期有效地对它们加以管理,三大汗国的独立性日益增强,最终分裂为独立国

^① 屈文军:《论元代中书省的本质》,《西北民族研究》,2003年第3期。

^② 达力扎布编著:《蒙古史纲要》,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49页。

^③ 周良宵、顾菊英:《元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26页。

^④ 韩儒林:《元朝史(上)》,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126—153页。

^⑤ 毕奥南:《蒙古汗国与元朝关系的考察》,《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4年第4期。

^⑥ 奇格:《试述古代蒙古的法制及其主要特点》,《内蒙古社会科学》,1994年第2期。

家。^①四大汗国中的钦察汗国与元朝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的联系较为密切。^②

成吉思汗实行先攻夏,后伐金,最后灭南宋的战略部署。^③成吉思汗西征归来后,决意对金发动战争,为解除后顾之忧,避免西夏出兵牵制,西夏成为蒙古人南下第一个打击目标。蒙夏战争大体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第一阶段,1205—1208年(第一、二次进攻西夏),是以掠取物资、获得经济利益为主要目的的掠夺战争。第二阶段,1209—1224年(第三至第五次进攻西夏),是以破坏夏金关系,迫使西夏依附蒙古,结成蒙夏军事联盟为主要目的的战争。第三阶段,1225—1227年(第六次进攻西夏),是以扩大疆域为战略目标的兼并战争。^④

蒙金战争也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成吉思汗攻金(1211—1216年),第二个阶段是木华黎父子奉命经略中原(1217—1229年),第三阶段是窝阔台灭亡金朝(1230—1234年)。^⑤1231年5月,窝阔台召开诸王会议,决意采用成吉思汗临终遗命之借宋境攻金的策略,兵分三路,窝阔台亲自统率中路军,渡黄河从洛阳进军,斡赤斤那颜率左路军经济南进军,拖雷率右路军由宝鸡南下,绕道直逼金南京。^⑥1234年,金哀宗自杀,金朝灭亡。

成吉思汗建国后,为了实行有效的统治,对内加强控制,对外掠夺,推行千户制、扩建怯薛、设置大断事官、编定大扎撒、创制蒙古文字,建立了一套比较严密、完备的统治体制。成吉思汗依靠和通过这种统治体制,把新成立的蒙古汗国完全置于自己和家族的直接控制之下。后来,蒙古统治集团围绕大汗权位,皇族成员之间展开激烈的角逐,内讧不断,导致大蒙古国难以持久,最终分崩离析。^⑦

^① 杜飞舟:《大蒙古汗国分裂和中亚四汗国形成的历史进程》,《新疆地方志》,2010年第4期。

^② 何天明、舒顺华:《试论元朝与钦察汗国的关系》,《蒙古学信息》,2003年第4期。

^③ 何平立:《略论蒙古征服西夏战争》,《军事历史研究》,1993年第3期。

^④ 陈育宁、汤晓芳:《蒙古与西夏关系略论》,《民族研究》,1988年第5期。

^⑤ 孟广耀:《蒙古民族通史(第一卷)》,内蒙古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99—218页。

^⑥ 周良宵、顾菊英:《元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87页。

^⑦ 罗贤祐:《从拖雷、贵由和阿里不哥的死因论大蒙古国的分裂》,《民族研究》,2006年第4期。